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甄選入學・技優入學

辦理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說明內容

- 壹、學校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 貳、招生網頁、簡章發售方式及查詢系統
- 參、招生作業流程
 - 一、甄選入學招生
 - 二、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
 - 三、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肆、意見交流

壹、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the website of the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JCTV). The main navigation menu on the left includes sections for '最新消息' (Latest News), '本會簡介' (About Us), '入學管道' (Admission Channels), and '資料檢索' (Information Search). The '入學管道' section is currently expanded, showing various admission channels. The '資料檢索' section is also expanded, and the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 (Basic Information Maintenance for Reporting Exam Units) link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main content area features a large blue banner with the title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Basic Information Maintenance System for Reporting Exam Units). Below the banner, there is a login form with fields for '帳號' (Account), '密碼' (Password), and '驗證碼' (Captcha). The '帳號' field is pre-filled with '104.12.04 105學年度科資料查詢系統'. The '密碼' field is pre-filled with '104.12.04 105學年度科資料查詢系統'. The '驗證碼' field is pre-filled with '973286'. There are also buttons for '登入' (Login) and '按此重新產生' (Click here to regenerate). The footer of the page contains the JCTV logo, name, addres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職／專科／國中學校
- 委員學校

本會簡介

- 組織規程
- 組織架構

入學管道

-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
- 四技二專技優入學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
- 四技二專聯合登記分發
- 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
- 科技校院繁星計畫
- 二技申請入學
- 二技技優入學
-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 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

資料檢索

- 會議報名系統
- 簡章購買系統
- 簡章發售辦法
- 競賽展覽及技術士建議系統
- 委員學校基本資料維護
-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
- 招生名額分配系統
- 相關法令
- 相關網站

重大變革事項

- 103.12.10 104學年度四
- 103.12.10 104學年度四
- 103.12.10 104學年度四
- 103.12.10 104學年度科
- 102.10.17 103學年度四

高職學校／專科學

- 104.12.04 105學年度科
- 104.12.04 105學年度科
- 104.12.03 有關105學年
- 104.12.03 105學年度科
- 104.10.21 國立臺北科

報名試務單位基本資料維護系統

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

請登入

帳號及密碼設定：
高中職：請見104年11月20日技專招聯試字第1048310319號函第三點與第四點之說明。
國中學校：請見104年11月30日技專招聯試字第1048310340號函第三點之說明。

報名試務單位屬性：
☒ 高中職學校 ☐ 專科學校 ☐ 補習班 ☐ 國中學校

帳號

密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驗證碼 973286

若難以辨識 按此重新產生

登入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後山大樓5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8881 EMAIL：ubrief@mtut.edu.tw

1. 人員如有異動請逕自系統更新
2. 登入帳號為學校代碼加學制代碼
 - 1) 日間部1
 - 2) 進修學校2
 - 3) 夜間部3
 - 4) 實用技術學程(實用技能學程)4

貳、招生網頁、簡章發售方式及查詢系統

一、網路訂購及現場購買：104.12.16起至報名截止日

臺北市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嘉義區	大同技術學院
新北市	致理科技大學	臺南區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
基隆區	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	高雄區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桃園區	萬能科技大學	屏東區	大仁科技大學
新竹區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	宜蘭區	蘭陽技術學院
苗栗區	育達科技大學	臺東區	國立臺東專科學校
臺中區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花蓮區	大漢技術學院
彰化區	建國科技大學	澎湖區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南投區	南開科技大學	金門區	國立金門大學
雲林區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貳、招生網頁、簡章發售方式及查詢系統

二、簡章種類及工本費

入學管道	招生簡章名稱		簡章 單價	網站下載 /發售時間
二技	技優保送/甄審入學招生簡章(不售紙本)		--	104. 12. 3
四技	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簡章(不售紙本)		--	104. 12. 4
四技二專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簡章(不售紙本)		--	104. 12. 16
四技二專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不售紙本)		--	104. 12. 16
四技	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		150	104. 12. 16
四技二專	甄選 入學	甄選入學招生簡章總則 (附光碟一片、報名信封及表件三套)	70	104. 12. 16
		報名信封及表件(一套)	20	104. 12. 16
四技二專	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簡章		70	104. 12. 16

貳、招生網頁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聯合甄選委員會

四技二專
甄選入學

四技二專
技優入學
(保送・甄審)



甄選入學

技優入學(保送・甄審)



105學年度

1. 最新消息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高中職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下載專區

8. 統計資料

9. 相關網站連結

10. 536語音查榜

11. 考生作業系統

12. 簡章個人購買系統

13.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14.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最新消息

【重大變革事項】

目前尚無訊息

【考生資訊】

目前尚無訊息

【高中職學校資訊】

104.12.02 105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及「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宣導說明會，於104年12月17日起分北、中、南及東部...

104.11.02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採計競賽及技術士職種類別對照表，請至「下載專區」下載。

104.10.05

高中職學校補習班基本資料維護暨10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聯合招生簡章購買數量調查：開放時間104年10月15日10:00至104年11月5日17:00止，請由「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委員學校資訊】

104.11.02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採計競賽及技術士職種類別對照表，請至「下載專區」下載。

104.10.23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第2次委員會，於民國104年11月10日

(星期二) 13:30，假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中正館1樓中正廳舉行。連結：「委員...

104.10.16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技優甄審入學簡章查詢與下載請由「委員學校作業系統」或簡章...



105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最新消息

【重大變革事項】

1.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調整為先繳報名費後審查資格方式，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證明文件，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more...

【考生資訊】

104.11.20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調整為先繳報名費後審查資格方式，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證明文件，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more...

【高中職學校資訊】

104.12.02 105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科技校院繁星計畫」、「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及「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宣導說明會，於104年12月17日起分北、中、南及東部...

104.11.20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調整為先繳報名費後審查資格方式，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證明文件，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104.11.02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採計競賽及技術士職種類別對照表，請至「下載專區」下載。

more...

【委員學校資訊】

104.11.20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調整為先繳報名費後審查資格方式，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證明文件，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

104.11.02

貳、招生簡章查詢系統-甄選入學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公布之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區位：[請選擇](#) [說明](#)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所發章為準。
簡章公布後，招生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及招生名額如有異動，另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

相關文件下載：
★[招生簡章總則](#)
[重要日程表](#)
[重大變革與重要注意事項](#)
[招生簡章總則全文](#)
[甄選群\(類\)別](#) [統](#)
[甄選類別對照表](#)

[進階查詢]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學校、系(組)、學程關鍵字：

招生群(類)別：[請選擇](#)

區位：[請選擇](#) [說明](#)

屬性：[不限制](#)

公私立：[不限制](#)

身分別：[不限制](#)

甄試日期：[不限制](#)

指定項目：

- ☐ 不限制
- ☐ 備審資料審查
- ☐ 面試
- ☐ 實作
- ☐ 其他(關鍵字)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

[列印]

本系統查詢資料僅供參考，所有資訊以「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公布之簡章為準。
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學校查詢\]](#) [\[進階查詢\]](#) [\[列印\]](#) [\[回首頁\]](#) [\[系統說明\]](#)

區位：[請選擇](#) [說明](#)

已錄選列印 共有 17 筆

[單系列印](#)

請輸入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單系列印](#)

多系列印

[錄選校系科\(組\)、學程列印](#)

已候選校系科(組)、學程 共有 17 筆

顯示說明：[加入候選列印](#) [檢視詳細內容](#) [單系列印](#) [移除候選列印](#)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名稱	招生群(類)別	一般考生	原住民考生	離島考生	功能
101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	01 機械	43	3	0	加入 檢視 刪除
101002-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1 機械	4	1	0	加入 檢視 刪除
101003-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3 電機	2	0	0	加入 檢視 刪除
101004-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05 化工	4	1	0	加入 檢視 刪除
101005-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管理工程系	06 土木	29	2	0	加入 檢視 刪除
101006-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化學工程系	05 化工	26	2	0	加入 檢視 刪除
101007-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04 資電	45	2	1	加入 檢視 刪除

貳、招生簡章查詢系統-技優保送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簡章查詢系統

保送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9.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本系統查詢結果僅供參考，若與簡章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請先依序選擇欲查詢的競賽、展覽名稱→職種(類)名稱

競賽、展覽名稱	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名稱	女裝
查詢可報考技優保送類別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5633 EMAIL：enter42@ntut.edu.tw

競賽、展覽名稱: 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名稱: 女裝
符合【查詢】的共有3筆

點選瀏覽可查詢招生學校、可接受保送之系(組)、學程名稱、代碼、名額、學校資料及備註說明。

保送招生類別代碼及名稱	職種(類)名稱	校系(組)、學程名稱
76家政	女裝	預覽
77服裝	女裝	預覽
85商設	女裝	預覽

除了上列的保送類別至多擇一報名外，您還可以選擇不限類別報名。

保送招生類別代碼及名稱	職種(類)名稱	校系(組)、學程名稱
99不限類別	不分系菁英班	預覽

貳、招生簡章查詢系統-技優甄審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9.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本系統查詢結果僅供參考，若與簡章內容不符，概以正式簡章為準。

請先依序選擇欲查詢的競賽、展覽、技術士證名稱→職種(類)名稱

競賽、展覽、技術士證名稱	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名稱	女裝
請直接從下拉式選單選擇職種(類)名稱	
依可報考技優甄審類別查詢	
依限選填一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有面試(實作)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依指定項目甄審日期查詢	
依學校位置及學校屬性查詢	

競賽、展覽名稱：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名稱：女裝

符合【依可報考技優甄審類別查詢】的共有 251 筆

◎全部類別

○單一招生類別

※1.點選全部類別可查詢可報名之所有招生類別；

2.點選單一招生類別名稱下拉式清單中，點選招生類別名稱，可查詢單一招生類別。

1 / 3						[1 - 100 / 251]
類別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志願代碼	系科(組)學程	名額	簡章
家政	110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76-001	休閒產業管理系	2	預覽
家政	211	正修科技大學	76-002	化妝品與時尚彩妆系時尚彩妆組	5	預覽
家政	212	萬能科技大學	76-003	餐飲管理系	1	預覽
家政	213	建國科技大學	76-004	觀光系	3	預覽
家政	216	大仁科技大學	76-005	社會工作系	2	預覽
家政	216	大仁科技大學	76-006	寵物美容學位學程	1	預覽
家政	216	大仁科技大學	76-007	護理系	1	預覽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參、招生作業流程



一、甄選入學招生-變革事項

- ◆ 105學年度第一階段統一入學測驗成績篩選取消檢定篩選，僅辦理倍率篩選
- ◆ 106學年度起試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書面審查資料網路上傳

一、甄選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日期	項目
104.12.17(四)~104.12.28(一)	報名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
105.4.30(六)~105.5.1(日)	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
105.4.20(三)10:00~105.5.5(四)17:00	考生報名資格審查登錄及繳件
105.5.17(二)10:00	考生報名資格審查結果公告、查詢
105.5.18(三)10:00~105.5.26(四)17:00	第一階段學校集體報名及繳費
105.5.23(一)10:00~105.5.26(四)24:00	第一階段考生個別繳費
105.5.23(一)10:00~105.5.27(五)17:00	第一階段考生個別報名
105.5.31(二)10:00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查詢
105.5.31(二)10:00~105.6.4(六)17:00	第二階段報名、繳費並寄送考生資料袋(需使用通行碼)
105.6.8(三)10:00	各甄選學校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105.6.10(五)~105.6.26(日)	各甄選學校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105.6.28(二)10:00	各甄選學校寄發甄選總成績單
105.6.30(四)10:00	公告錄取正(備)取生名單 (需使用通行碼)
105.6.30(四)10:00~105.7.4(一)17:00止	正(備)取生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需使用通行碼)
105.7.7(四)10:00	就讀志願序統一發放榜
105.7.14(四)12:00	分發錄取生依分發錄取學校所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手續

一、甄選入學招生-資格條件

資 格

應屆畢業生	1. 各高職學校104學年度應屆畢業生 2. 綜合高中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學分以上
非應屆畢業生	1. 各公私立高職學校、高級中學畢業一年以上之已畢業生 2. 符合教育部認定具有同等學力者

- 原住民考生之資格認定依「原住民身分法」之相關規定辦理
- 離島考生身分依「離島地區學生保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法」之相關規定
非應屆畢業生不得以離島考生身分報名
- 同時符合原住民考生及離島考生身分者，僅能就其中一種特種身分報名參加甄選入學招生

考 試

報名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104.12.17-104.12.28止)

參加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考試(105.4.30-105.5.1止)

一、甄選入學招生-資格條件

综合高中生之專門學程科目認定

1. 專門學程科目：全部採計
 2. 其他科目可採計者如下：
 - (1) 工程與管理類：基礎物理及物理(含實驗)、基礎化學及化學(含實驗)
 - (2) 外語群英語類：英文、英文會話
 - (3) 化工群、農業群、食品群：基礎生物及生物(含實驗)、基礎化學及化學(含實驗)
 - (4) 衛生與護理類：基礎生物及生物(含實驗)、基礎化學及化學(含實驗)、健康與護理
 - (5) 家政群之幼保類及生活應用類：家政
- 計算機概論可列入任一群(類)之專門學程科目

一、甄選入學招生-資格審查作業

考生報名資格及身分登錄 (105. 4. 20 10:00-105. 5. 5 17:00)

■ 作業重點：

考生報名資格及個人基本資料、身分、在校成績、綜合高中生專門學程科目名稱及學分核對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統測時未登錄列冊者，須繳交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原住民考生：登錄原住民考生身分(不須繳交證明文件)

■ 應屆畢業生統一由就讀學校辦理審查

■ 非應屆畢業生或同等學力一律由本委員會辦理審查

■ 確定送出後，將審查所需證明文件於 **105. 5. 5** 前以限時掛號或快遞寄交本委員會

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105. 5. 17 10:00)

■ 審查結果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

一、甄選入學招生-統測成績查詢

105. 5. 23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寄發成績單

New! ■ 105學年度起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單增列各科目原始級分

成績轉級分範例

- 級分：從參加統一入學測驗全體考生，取各科目考生最高分進行級分轉換
- 最高原始得分為96分，則每1級距為6.40分($=96/15$)
- 一考生國文80分，經換算為13級分

分數	96.00	89.60	83.20	76.80	70.40	64.00	57.60	51.20	44.80	38.40	32.00	25.60	19.20	12.80	6.40	
級距																0
	89.61	83.21	76.81	70.41	64.01	57.61	51.21	44.81	38.41	32.01	25.61	19.21	12.81	6.41	0.01	
級分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6	5	4	3	2	1	0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一階段報名

第一階段報名 (105. 5. 18 10:00-105. 5. 26 17:00)

可於資格審查確定送出後開始作業

- 考生於其可報名之甄選群(類)別中至多申請**3個**校系科(組)、學程報名參加
【包含統一入學測驗單群(類)或跨群(類)之群(類)別】
- 各校得限制考生僅能報名該校1個系科(組)、學程
- 繳交第一階段報名費**500元**
低收入戶考生免繳
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30%**，第一階段報名費**350元**
- 完成報名作業後由本委員會系統產生通行碼
- 應屆畢業生應參加學校集體報名，若因故不及辦理者，可採個別報名程序自行報名(集體及個別方式重複報名，概以學校集體報名所登錄之資料為準，不予退費)
- 第一階段報名費請於**105. 5. 26 24:00**前完成匯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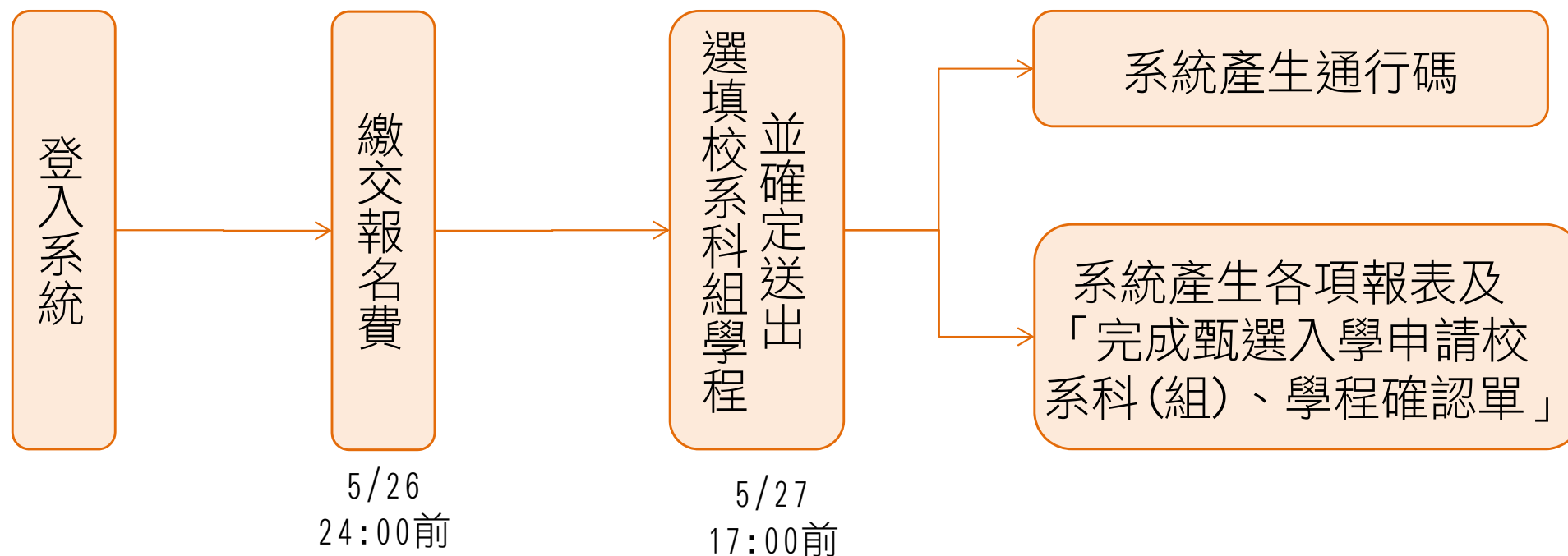
一、甄選入學招生-通行碼使用

- ◆ 務請輔導考生妥善保存通行碼
- ◆ 協助加強考生基本資料維護
- ◆ 第二階段報名、總成績公告、正(備)取生名單、登記就讀志願序皆需使用通行碼
- ◆ 通行碼遺失時，須依通行碼遺失補發規定，填妥補發申請表並黏妥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後，傳真至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經完成身分查驗之考生，由系統配發至考生留存本委員會之手機號碼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一階段報名

❖ 第一階段報名 (105. 5. 23 10:00-105. 5. 27 17:00)

個別報名作業流程



一、甄選入學招生-統測成績複查成績異動

◆ 因申請統一入學測驗成績複查而獲級分異動之考生，得申請變更第一階段報名校系科(組)、學程(105.5.30 10:00-105.5.30 17:00)

1. 對象：僅限已完成本招生第一階段報名之考生，因申請統一入學測驗成績複查並獲級分異動，而欲變更第一階段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者
2. 申請時間：105.5.30 10:00~17:00止
3. 申請方式：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第一階段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變更申請表」，填妥相關資料，傳真至本委員會
4. 申請說明：
 - ◆ 依據申請表辦理更正，原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作廢無效
 - ◆ 變更申請僅限一次
 - ◆ 考生須於105.5.30 18:00前回傳「完成甄選入學申請校系科(組)、學程確認單」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

學校名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條(組)、學程		是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104001			
									招生群(類)別		01 機械群			
招生目標		配合國家及世界機械產業之發展，培養優秀之精密機電人才。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原住民考生	離島考生	
									招生名額		20	1	0	
									預計甄試人數		60	3	-	
									甄試日期		105年6月17日(星期五)			
成績處理方式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成績比例4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分	1	統測專業科目(一)	
	英文	--	英文	x2.00倍		面試	--	100	30%			2	統測英文	
	數學	--	數學	x2.00倍		--	--	--	--			3	統測數學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4	統測專業科目(二)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5	統測國文	
總級分	3.00	--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105.7.14(四)12時前				
備審資料	必繳資料	歷年成績單、自傳、學習計畫。					特別條件	不要求						
選繳資料	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足以佐證能力之資料。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備審資料評分：專業能力50%、榮譽40%(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10%(含自傳、學習計畫等)。 2.面試評分：儀表態度20%、表達能力30%、內容50%。 3.所有文件於報名時一併繳交，不接受補件。 4.備份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備註		1.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查詢。 2.實施校外實習必修。												
											直接列印		候選列印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

第一階段統測成績篩選

- 某校系科組之招生名額為10人，各科篩選倍率：國文5、英文6、數學5、專業一3及專業二3
- 篩選過程：先依英文成績級分篩選出前60人(6×10 人)，再以該60人之國文與數學成績級分加總後篩選出前50人(5×10 人)，再以該50人之專業一與專業二成績級分加總後篩選出前30人(3×10 人)，此30人即為「預計甄試人數」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

第一階段統測成績篩選名單剔除【已於下列招生錄取(報到)者】

-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錄取報到
-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錄取報到
- 105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錄取
- 10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錄取且未於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錄取報到
- 其他(大學)招生管道錄取並報到之考生，未於各該管道規定期限內聲明放棄入學資格、錄取資格或報到後放棄者，不得再報名本招生

本委員會將以各招生管道主辦單位函告本委員會之報到或入學名單辦理查核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 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 (105. 5. 31 10:00)

-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查詢、高中職「集體報名」學校名單下載
- 簡訊預約時間：105. 5. 28 10:00-105. 5. 31 10:00
- 語音查榜時間：105. 5. 31 10:00起
- 語音查榜：0911-536-536
- 中華電信手機門號直撥536
- 公告通過篩選之考生名單，通過篩選之考生即具備第二階段報名資格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報名

第二階段報名(105. 5. 31 10:00-105. 6. 4 1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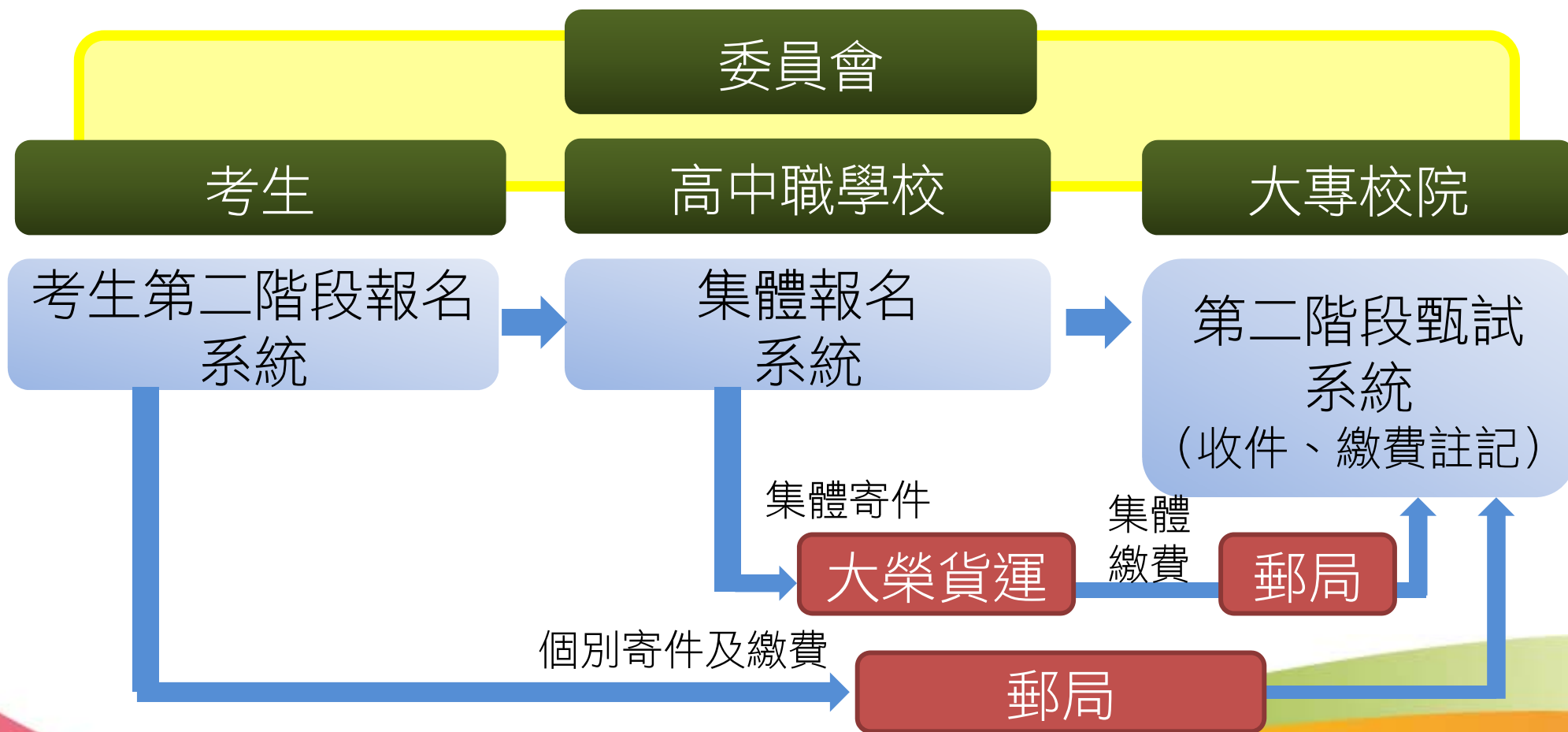
考生繳交報名費及考生資料袋

- 勾選第二階段報名校系(組)、學程，以確認考生報名意願
- 報名費：一校單項500元，2項以上750元
低收入戶考生免繳
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30%，單項350元，2項(含)以上525元
- 考生資料袋(須包含)：
 - (1) A20考生身分資料表、A21在校成績證明文件黏貼用紙、A22證照或得獎加分證明黏貼用紙
 - (2) 備審資料
- 重要注意事項
 - (1) 表A22黏貼方式：須選擇1張最有利之證照或得獎證明之影本，並依規定「黏貼於正面」指定位置
 - (2) 備審資料不予退還
 - (3) 檢附之資料內容不得偽造，或冒用他人資料，如經本委員會或甄選學校查覺者，取消本招生第二階段報名資格，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報名

第二階段報名(105. 5. 31 10:00-105. 6. 4 17:00)

考生繳交報名費及考生資料袋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報名

第二階段報名 (105. 5. 31 10:00-105. 6. 4 17:00) **集體報名**

- ❑ 高職學校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學校辦理「集體報名」為原則，非應屆畢業生以「個別報名」方式辦理報名。
- ❑ 集體報名學校須於 **105. 5. 26** 前，登錄該校學生第二階段報名方式
- ❑ 應屆畢業生應依就讀學校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第二階段校系(組)、學程選報。
應屆畢業生於各校規定時間內向高職學校繳交『考生資料袋』
- ❑ 高職學校須於 **105. 6. 4 17:00** 前至本委員會網站勾選第二階段集體報名考生名單，並檢齊報名第二階段考生資料袋、考生報名資料、指定項目甄試費郵政劃撥單影本
- ❑ 本委員會委託「嘉里大榮貨運公司」，到校收取第二階段考生資料袋，運送至報名甄試學校，運送費由本委員會支付，減輕考生郵寄費用負擔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報名

◆ 第二階段報名 (105. 5. 31 10:00-105. 6. 4 17:00) 個別報名

- 第二階段報名：105. 6. 4 17:00前至本委員會網站系統登錄並確定送出
- 報名費繳交：考生自行繳交指定項目甄試費
- 『考生資料袋』繳寄：考生自行檢齊每一校系科(組)、學程「考生資料袋」分別裝袋，須於105. 6. 4前以快遞或限時掛號方式(郵戳為憑)，寄(送)至各甄選學校辦理報名，逾期恕不受理
- 未依規定期限繳寄之考生，視同放棄參加指定項目甄試之資格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學校名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條(組)、學程		是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104001		
										招生群(類)別		01 機械群		
招生目標		配合國家及世界機械產業之發展，培養優秀之精密機電人才。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原住民考生	離島考生
										招生名額		20	1	0
										預計甄試人數		60	3	-
										甄試日期		105年6月17日(星期五)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成績比例4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分	1	統測專業科目(一)	
	英文	--	英文	x2.00倍		面試	--	100	30%			2	統測英文	
	數學	--	數學	x2.00倍		--	--	--	--			3	統測數學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4	統測專業科目(二)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5	統測國文	
	總級分	3.00	--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			--	6	--
										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105.7.14(四)12時前		
備審資料	必繳資料	歷年成績單、自傳、學習計畫。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備審資料	選繳資料	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足以佐證能力之資料。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備審資料評分：專業能力50%、榮譽40%(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10%(含自傳、學習計畫等)。 2.面試評分：儀表態度20%、表達能力30%、內容50%。 3.所有文件於報名時一併繳交，不接受補件。 4.備份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備註		1.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查詢。 2.實施校外實習必修。												
										直接列印		候選列印		

一、甄選入學招生-甄試日期統計

招生群（類）別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4	6/25	僅辦書審
01 機械群	2	2	1	4	18	30	9	21	39	25	3	8		1	4	38
02 動力機械群	2			4	9	22	6	3	17	9		1		5	3	22
03 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2		2	15	24	12	14	24	28	3	5		4	3	28
04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	1	2	2	9	20	43	19	25	69	54	9	17		5	5	56
05 化工群		2	2	4	3	3	2	8	13	7	2	2		1		12
06 土木與建築群	4	1	1	4	12	7	2	11	12	8	4	2		2	4	15
07 設計群	6	1	4	16	23	33	13	36	82	30	11	13		5	6	59
08 工程與管理類		1		1	4	6	1	8	10	6	1	1		1	1	3
09 商業與管理群	10	7	5	26	39	57	41	56	172	86	14	33	2	11	17	117
10 衛生與護理類		5	5	3		8	10	3	15	17	8	4	1			15
11 食品群	1	1	1	6		3	3	4	10	7	3	2			2	19
12 家政群幼保類	1	2		3		6	2	10	15	6	2	2			1	17
13 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1	3	3	2	9	16	9	15	43	9	3	6	1	4	3	46
14 農業群	3	2	4	4	2	8	6	3	19	19	2	4	1	3	6	30
15 外語群英語類	2	3		6	8	12	9	14	42	31	4	20		2	8	23
16 外語群日語類	9			6	5	6	1	9	32	9	4	5		2		9
17 餐旅群	7	8	4	15	22	53	25	27	102	31	9	14	2	12	16	85
18 海事群	1			1					2	3						4
19 水產群									2	4	1					5
20 藝術群影視類	2			4	4	2	2	9	10	4	4	3		2	1	9
21 資管類					2	1	1	8	17	14			1	4	1	6
總計	52	42	32	120	195	340	173	284	747	407	87	142	8	64	81	618

一、甄選入學招生-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由各甄選學校辦理）

- 公告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名單，郵寄甄試通知考生 (105. 6. 8 10:00)
- 各四技二專學校辦理指定項目甄試 (105. 6. 10-105. 6. 26)
- 各校辦理時間載於簡章附錄之「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欄，考生不得以參加指定項目之甄試日期相互衝突而要求更改

一、甄選入學招生-甄選總成績計算

學校名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條(組)、學程		是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104001		
										招生群(類)別		01 機械群		
招生目標		配合國家及世界機械產業之發展，培養優秀之精密機電人才。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原住民考生	離島考生
										招生名額		20	1	0
										預計甄試人數		60	3	-
										甄試日期		105年6月17日(星期五)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成績處理方式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成績比例4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分	1	統測專業科目(一)	
	英文	--	英文	x2.00倍		面試	--	100	30%			2	統測英文	
	數學	--	數學	x2.00倍		--	--	--	--			3	統測數學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4	統測專業科目(二)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5	統測國文	
	總級分	3.00	--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6	--	
												105.7.14(四)12時前		
備審資料	必繳資料	歷年成績單、自傳、學習計畫。						特別條件	不要求					
	選繳資料	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足以佐證能力之資料。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備審資料評分：專業能力50%、榮譽40%(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10%(含自傳、學習計畫等)。 2.面試評分：儀表態度20%、表達能力30%、內容50%。 3.所有文件於報名時一併繳交，不接受補件。 4.備份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備註		1.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查詢。 2.實施校外實習必修。												
										直接列印		候選列印		

一、甄選入學招生-甄選總成績計算

◆ 甄選原始總分 (滿分100分)

甄選原始總分 = (1) 統測成績 + (2) 指定項目甄試成績 + (3) 在校學業成績

- (1) 統測成績：各考科加權後，依其合占總成績比例計算
- (2) 指定項目甄試成績：依校系科(組)、學程所訂採計之各指定項目以原得分(取至小數第2位，第3位四捨五入)，按其占總成績比例計算
- (3) 在校學業成績：統測成績(依各校系之加權)之平均級分轉換為個人加權值後再乘上學業成績，按其占總成績比例計算

◆ 甄選總成績 = 甄選原始總分 * (1 + 證照或得獎加分比例)

- (4) 證照或得獎加分比例(簡章附錄內「證照或得獎加分」欄如為「依加分標準」則可加分)：丙級(+5%)、乙級(+15%)、甲級(+25%)，其它競賽依加分優待標準

證照或競賽得獎須有採計且符合報名群類別之職種(類)才能加分

一、甄選入學招生-在校學業成績

● 在校學業成績採計範例說明：

- 在校學業成績=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 * 統測成績個人加權值
- 「個人加權值」：某乙統測各科級分為國文12、英文11、數學10、專業一12、專業二12
- 該生報名某校系其各考科之加權分別為2、2、2、1、1，則平均級分為 $(12*2+11*2+10*2+12*1+12*1) \div 8 = 11.25$ 級分
- 查個人加權值對照表得「個人加權值」為0.8，若其5學期學業平均成績為85.50，則在校學業成績為 $85.50 * 0.8 = 68.4$

統一入學測驗 加權平均級分	15 14.25	14.24 12.75	12.74 11.25	11.24 9.75	9.74 0.00
	1	0.9	0.8	0.7	0.6
個人加權值	1	0.9	0.8	0.7	0.6

一、甄選入學招生-證照或得獎加分

競賽、證照名稱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優待加分百分比 (增加甄選原始總分)
國際技能競賽、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第1-3名	40%
	優勝	35%
國際技能競賽、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正(備)取國手	35%
	第1名(金牌)	35%
	第2名(銀牌)	30%
	第3名(銅牌)	25%
	第4、5名	23%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第1-3名	25%
	第4-8名	20%
	第9-13名	15%
	第14-23名	10%
	第24-50名	5%
	第51-76名	3%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第1名	20%
	第2、3名	15%
	佳作	10%
中央各級機關及直轄市政府 主辦之各項技藝技能競賽	第1-3名	15%
	其餘得獎者	10%
領有技術士證者	甲級技術士證	25%
	乙級技術士證	15%
	丙級技術士證	5%

一、甄選入學招生-證照或得獎加分

證照項目 加分比率	外語群英語類						外語群 日語類
	全民英檢 (GEPT)	多益 (TOEIC)	托福 (TOEFL iBT)	雅思 (IELTS)	劍橋國際 英語認證 (Cambridge ESOL Main Suite)	劍橋博思職場 英語檢測 (BULATS)	日本語 能力試驗 (JLPT)
5%	中級	聽力及閱讀項目 合計550分以上 且口說及寫作項目 分別均達6級以上	57-86	4.5以上	PET	ALTE Level 2(=)、(+) 包含聽說讀寫	N3
15%	中高級	聽力及閱讀項目 合計785分以上 且口說及寫作項目 分別均達7級以上	87-109	6以上	FCE	ALTE Level 3(=)、(+) 包含聽說讀寫	N2
25%	高級	聽力及閱讀項目 合計945分以上 且口說及寫作項目 分別均達8級以上	110以上	7以上	CAE	ALTE Level 4(=)、(+) 包含聽說讀寫	N1

一、甄選入學招生

● 甄選總成績公告(105.6.28 10:00)

-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個人查詢及高中職學校下載
- 各校寄發甄選總成績單通知考生

● 甄選正備取生名單公告(105.6.30 10:00)

- 各校網站公告並寄發甄選結果，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個人查詢及高中職學校下載(各甄選學校不另寄錄取名單給高中職學校)

● 登記就讀志願序 (105.7.4 17:00前完成)

- 考生應於105年6月30日10:00至105年7月4日17:00止至本委員會網站登記就讀志願序
- 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一律不予分發，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一、甄選入學招生

◆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原則

-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依各校系科(組)、學程一般考生、原住民考生及離島考生招生名額、錄取生(含正取生、備取生)名次及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進行分發作業，先辦理正取生分發，如遇有缺額時，始進行備取生遞補分發
- 原住民考生(或離島考生)如同獲同一校系科(組)之一般考生名額及原住民名額(離島考生)分發機會時，以一般考生名額優先分發

一、甄選入學招生

●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105.7.7 10:00)

- 經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
-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結果公告於本委員會網站，本委員會不另行寄發書面通知
- 分發結果由各甄選學校寄發報到通知單

■ 查榜方式

簡訊預約時間：105.7.5 10:00-105.7.7 10:00

語音查榜時間：105.7.7 10:00起

語音查榜：0911-536-536

中華電信手機門號直撥536

一、甄選入學招生-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學校名稱：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是否限選填一條(組)、學程		是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電組								校系科組學程代碼		104001		
										招生群(類)別		01 機械群		
招生目標		配合國家及世界機械產業之發展，培養優秀之精密機電人才。								考生身分		一般考生	原住民考生	離島考生
										招生名額		20	1	0
										預計甄試人數		60	3	-
										甄試日期		105年6月17日(星期五)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												
統一入學測驗篩選		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								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				
科目	篩選倍率	統一入學測驗成績加權			指定項目	最低得分	滿分	占總成績比例	在校學業成績	證照或得獎加分	順序	項目		
國文	--	國文	x1.00倍	合占總成績比例40%	備審資料審查	--	100	30%	不予採計	不予加分	1	統測專業科目(一)		
英文	--	英文	x2.00倍		面試	--	100	30%			2	統測英文		
數學	--	數學	x2.00倍		--	--	--	--			3	統測數學		
專業一	--	專業一	x1.00倍		--	--	--	--			4	統測專業科目(二)		
專業二	--	專業二	x1.00倍		--	--	--	--			5	統測國文		
總級分	3.00	--	--		指定項目甄試收費	750元					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105.7.14(四)12時前	
備審資料	必繳資料	歷年成績單、自傳、學習計畫。						特別條件	不要求					
備審資料	選繳資料	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足以佐證能力之資料。						參考條件	不要求					
指定項目甄試說明		1.備審資料評分：專業能力50%、榮譽40%(證照、檢定合格證書、專題製作報告、成品等)、其他10%(含自傳、學習計畫等)。 2.面試評分：儀表態度20%、表達能力30%、內容50%。 3.所有文件於報名時一併繳交，不接受補件。 4.備份資料概不退還，請自行備份留存。												
備註		1.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查詢。 2.實施校外實習必修。												
											直接列印		候選列印	

一、甄選入學招生

● 報到(105.7.14 12:00前完成)

- 各甄選學校報到規定時間，請參閱簡章附錄「各校系科(組)、學程甄選辦法」之「分發錄取生報到截止日」
- 依各四技二專學校指定之報到時間及方式(不得為電話方式)辦理報到手續，否則視為放棄
- 甄選入學及技優甄審入學同時分發錄取者，僅能擇一報到
- 報到後又要放棄，須在各校報到規定時間內前，填妥「已報到分發錄取生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傳真給各四技二專學校辦理放棄，逾期不予受理，未完成放棄手續者不得再報名其他招生管道，否則取消錄取及報到資格
- 本委員會網站於105.7.14 17:00起提供高中職學校下載報到名單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二、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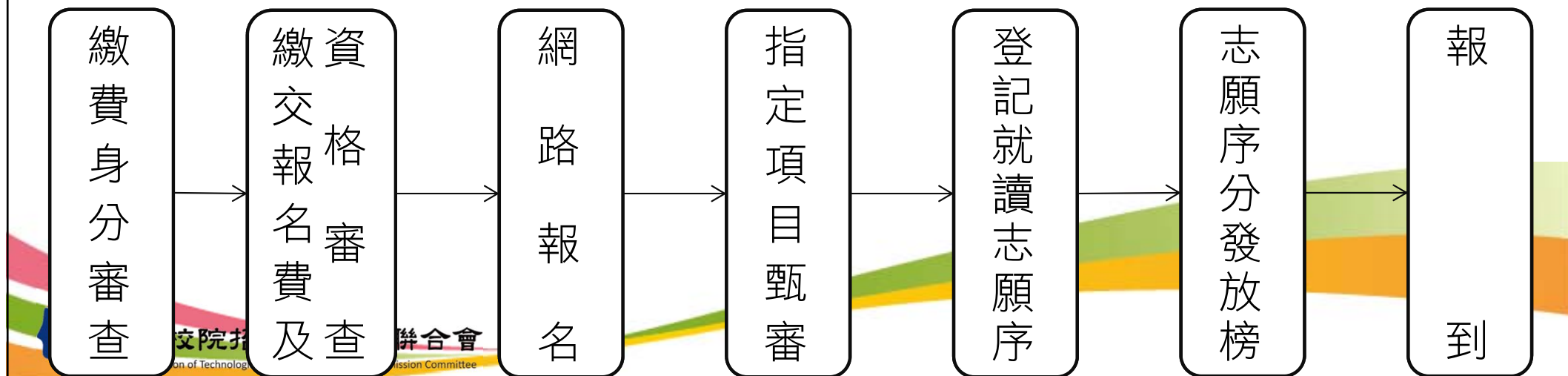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變革事項

1.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調整為先繳報名費後審查資格方式，欲以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報名者，須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並繳寄證明文件，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享有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2.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新增「汽車噴漆」與「家具木工」職種，可報名之招生類別請參閱招生簡章。
3. 全國技能檢定開辦「太陽光電設置」職類，可報名之招生類別請參閱招生簡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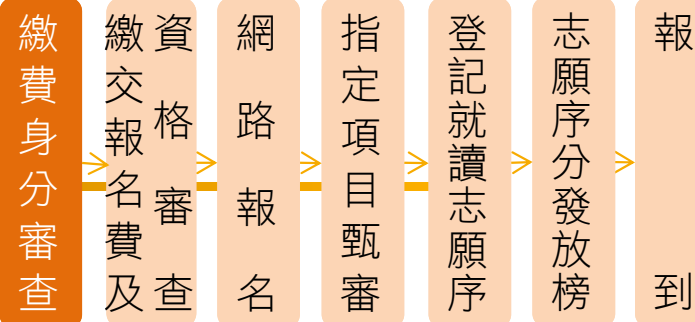
作業流程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重要日程	辦理事項
104.12.16(三)起	簡章免費網路下載
105.4.25(一)10:00-105.4.28 (四)17:00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網路登錄及繳寄證明文件
105.5.4(三)10:00-105.5.10 (二)17:00	資格審查繳件(郵戳為憑) 繳費須於105.5.9 (一)24:00前完成
105.5.19(四) 10:00-105.5.24 (二) 17:00	網路報名(選擇甄審校系)
105.5.25(三)前	向各甄審學校繳費及寄送報名資料
105.6.1(三)-105.6.12 (日)	各甄審學校進行指定項目甄審
105.6.14(二)10:00	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甄審總成績
105.6.20(一)10:00	各甄審學校網站公告錄取正、備取生名單
105.6.22(三)10:00-105.6.24 (五)17:00	正取生、備取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
105.6.29(三)10:00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放榜
105.7.12(二)12:00前	報到截止(依各甄審學校規定之報到時間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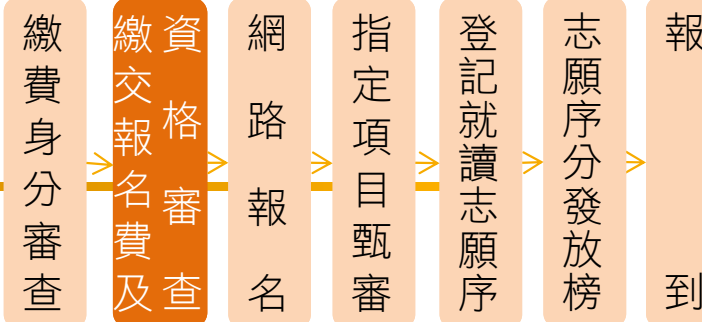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繳費身分審查

- 首次進入系統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 登錄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身分資格資料、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
- 未於規定時間內登錄身分或身分審查未通過者，均以一般生身分繳費
- 本項審查結果僅與考生之報名費與指定項目甄審費優待身分有關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繳交報名費及資格審查

- 首次進入系統須自行設定通行碼
- 繳交報名費(200元)，依系統產生帳號，至金融機構繳交，不可合併繳費！
 - ※ 105.5.9 24:00前
 - ※經本委員會審核通過之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
 - ※經本委員會審核通過之中低收入戶生考生報名費減免30%(140元)
- 依據「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自103學年度起免附在學學業平均成績證明書
- 登錄資格資料、繳寄相關文件(至本委員會審查)
- 優待加分比例依競賽項目名稱及其優待加分標準處理
- 全國性各項技藝技能競賽依簡章規定辦理(均正面表列)
- 其他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召開技術會議審查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技優甄審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優待加分標準表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 或證照等級	優待加分 百分比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國際技能競賽組織 國際奧林匹克殘障聯合會 (由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參加)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55%
		優勝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50%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正(備)取國手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45%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勞動部(國際技能競賽中華民國委員會)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第1名(金牌)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40%
		第2名(銀牌)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5%
		第3名(銅牌)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0%
		第4、5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教育部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30%
		第4-15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第16-3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第31-50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第51-76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0%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技優甄審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優待加分標準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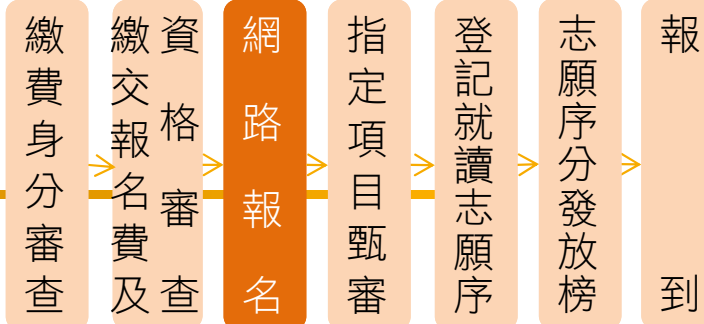
競賽、證照名稱	主辦單位	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	甄審優待加分百分比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	第1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第2、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佳作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中央各級機關及直轄 市政府主辦之全國性 各項技藝技能競賽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 市政府	第1-3名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0%
		其餘得獎者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領有技術士證者	勞動部(原行政院勞工 委員會)	甲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25%
		乙級技術士證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 技藝技能競賽		獲相關競賽優勝 名次	增加甄審實得總分15%-50% (由本委員會依相關資料認定)
備註	1. 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主辦，經本委員會認可之全國性各項技藝技能競賽，請參閱簡章第25頁競賽加分項目。 2. 在資格審查前，若相關辦法或實施要點有所修訂時，概以教育部最新公告為準。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資格：凡高級中等學校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之學生且獲得下列競賽或證照之一者

編號	競賽或證照名稱	編號	競賽或證照名稱
1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8	人工智慧單晶片電腦鼠暨機器人國內 及國際邀請賽
2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9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3	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	10	全國技能競賽分區(北、中、南區)技 能競賽
4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在甄審名額以內名次者)	11	全國高職學生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決 賽
5	甲級/乙級技術士證	12	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u>個人賽決賽</u>
6	全國高職學生團隊技術創造力培訓 與競賽活動	13	全國學生音樂比賽 <u>個人賽決賽</u>
7	全國高中職智慧鐵人創意競賽暨國 際邀請賽決賽	14	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須 通過本會審查)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網路報名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須完成下列步驟方完成報名

(1)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志願並完成「確定送出」

※105.5.24 17:00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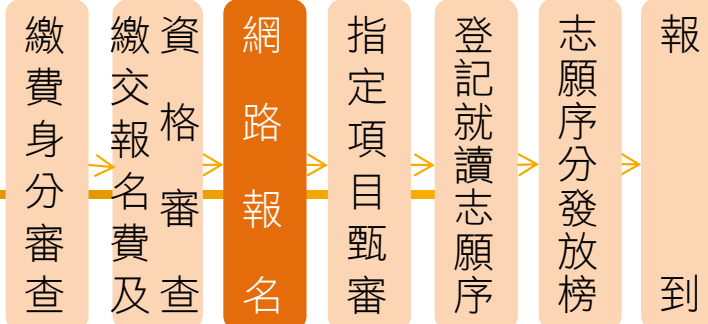
(2) 繳交各校指定項目甄審費及繳寄資料(至甄審學校)

費用：1項500元、2項以上750元 **※105.5.25(郵戳為憑)**

※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

※中低收入戶生考生1項350元、2項以上525元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 考生至多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

有採計競賽職種(類)之招生類別內所有系科組學程皆可報名
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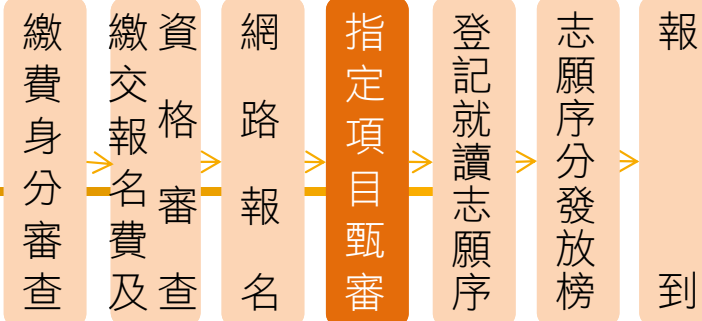
某生獲得**全國技能競賽「冷凍空調」職類第2名**，因全國技能競賽之「**10機械**」、「**20電機**」、「**21冷凍**」、「**25電子**」、「**55工程**」及「**56管理**」等招生類別皆有採計此職類，因此只要以這幾類招生的系科(組)、學程，該生皆能申請

● 各甄審學校得限制考生**僅能選擇該校1個系科組、學程**報名

● 考生報名的所有學校之系科(組)、學程皆必須寄繳資料：

1. 該校系科(組)、學程要求繳交之資料(書面)
2. 指定項目甄審費匯款證明(劃撥收據)**影本**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指定項目甄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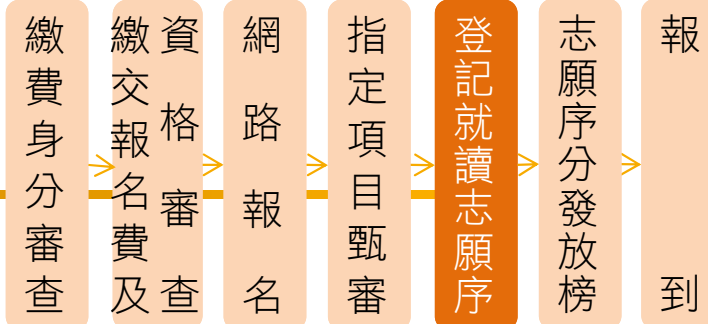
由各校評定(不得為筆試)

甄審總成績計算：指定項目甄審成績 × (1+優待加分比例)

甄審結果公告

- 甄審結果由各校公告
- 各校系科(組)學程得列正備取生或不足額錄取(此時尚未取得入學資格)
- 考生登記就讀志願序後，經本委員會統一分發錄取，才取得報到及入學資格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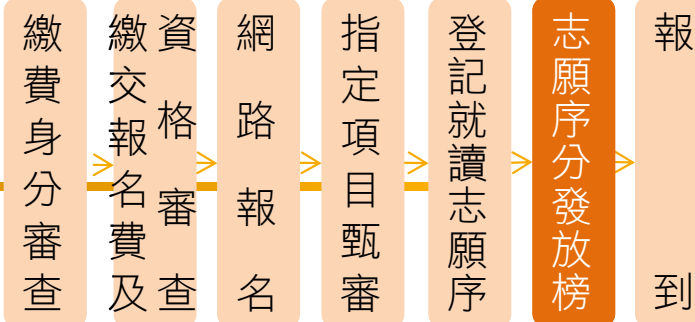


登記就讀志願序

對象：技優甄審各校正取生及備取生

- ◆ 僅正取(或備取)1個校系者亦須上網登記志願序
(105.6.22 10:00-105.6.24 17:00)
- ◆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序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序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以未登記論，即喪失網路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就讀志願序統一分發原則

1. 本委員會依考生登記之就讀志願序進行統一分發
2. 正取校系科(組)、學程志願序於備取校系科(組)、學程之前，則取其正取校系科(組)、學程最優先志願分發
3. 備取校系科(組)、學程志願序於正取校系科(組)、學程之前者，當該備取校系科(組)、學程之正取生分發後尚有缺額時，即進行遞補分發；該校系科(組)、學程分發人數達招生名額，則不予分發至該校系科(組)、學程
4. 遇備取名次相同致分發結果超過原招生名額時，則一併以增額方式分發至該校系科(組)、學程
5. 獲分發之錄取生(經志願序分發錄取生)即取得分發後之校系科(組)、學程之入學資格

➡ 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就讀志願序分發結果公告

-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考生查詢、高中職學校查詢
- 語音查榜：0911-536-536
- 中華電信手機門號直撥536
- 簡訊預約時間：105.6.22 00:00-105.6.29 10:00
- 語音查榜時間：105.6.29 10:00起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重要日程	辦理事項
104.12.16(三)起	簡章免費網路下載
105.1.4(一)10:00起 105.1.7(四)17:00止	網路報名 1.由考生個別報名 2.至本委員會網站輸入資料並完成寄送
105.1.13(三)10:00起	公告資格審查及成績排名結果
105.1.13(三)10:00起 105.1.15(五)24:00止	繳交報名費(符合資格考生繳交報名費)
105.1.18(一)10:00起 105.1.20 (三)17:00止	網路登記志願(至多50個志願)
105.1.26(二)10:00	保送分發放榜(本委員會網站公告並提供查詢)
105.2.1(一)17:00前	報到或聲明放棄錄取截止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報名

資格審查

繳交報名費
成績排名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放榜

網路報名

- 一律採網路報名
- 符合資格考生，除可選擇「不限類別」報名外，其他招生類別至多選擇1個招生類別報名(各競賽職種類對應可報名之招生類別，請參閱簡章對照表)
- 例如某生為全國技能競賽「冷凍空調」第2名，可選擇以下之招生類別報名：
 - (1)同時報名2個類別：「不限類別」+「1個保送類別」(10機械、20電機、21冷凍、25電子、55工程及56管理擇一)
 - (2)僅報名「1個保送類別」(10機械、20電機、21冷凍、25電子、55工程及56管理擇一。放棄不分系菁英班志願)
 - (3)僅報名「不限類別」(免報名費。登記志願時僅限填不分系菁英班4志願一臺科大、雲科大、北科大、高應大不分系菁英班)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資格審查

- 高中職畢結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考生
- 符合保送競賽資格

成績排名

- 不採計統測成績，按各類別依右表獲獎等第排名，如獲獎等第相同時，則以該職種(類)競賽參加人數為參酌順序

競賽名稱	競賽名次	等第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國際科技展覽	第1名	第一等
	第2名	第二等
	第3名	第三等
	優勝	第四等
國際技能競賽 國際展能節職業技能競賽	正(備)取國手	第五等
全國技能競賽 全國身心障礙者技能競賽	第1名(金牌)	第六等
	第2名(銀牌)	第七等
	第3名(銅牌)	第八等
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技藝競賽	第1名	第八等
	第2名	第九等
	第3名	第十等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105.1.13 10:00)

- 本委員會網站提供資格審查結果、成績排名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審查結果查詢(依考生報名類別提供保送類別及不限類別排名)

繳交報名費 (105.1.13 10:00-105.1.15 24:00)

- 符合資格考生須於**105.1.13 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查詢繳款帳號及繳款金額
- 此繳款帳號每人皆不同，切勿以他人繳款帳號繳費或與他人合併繳費
- 報名費新臺幣200元，須在**105.1.15 24:00**完成繳費，繳費成功才可參加網路登記志願
- 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或僅報名不限類別考生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可減免30%，繳交新臺幣140元報名費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報名

資格審查

繳交報名費
成績排名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放榜

網路登記志願

(105.1.18 10:00-105.1.20 17:00)

- 網址：<http://enter42.jctv.ntut.edu.tw>
- 考生至多選填50個志願(含「不限類別」志願)
- 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以未選填論，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
- 完成志願登記「確定送出」後，列印「登記志願表」

➡ 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作業流程

報名

資格審查

繳交報名費
成績排名

網路登記志願

分發放榜

分發放榜

105.1.26 10:00

- 本委員會網站公告錄取名單
- 考生依其所錄取的四技二專學校所寄發之報到通知所規定報到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
- 分發錄取生報到後，即不得再行參加本學年度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四技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甄選入學、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含日間部及進修部)、各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之招生，違者取消保送錄取及入學資格
- 錄取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院校相關學系技優入學，違者取消其報名及錄取入學資格
 - ◆ 例如：本學年度某生錄取保送，但放棄報到；則可持同一證件報名105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但不管本學年度技優甄審是否錄取，均不可持同一證件報名下一學年度及其以後的技優保送及甄審入學招生。



➡ 技優保送入學系統練習版

系統練習版開放時間

104.12.14 10:00起

104.12.28 17:00止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4學年度

最新消息

重大變革事項

考生資訊

高中職學校資訊

委員學校資訊

其他資訊

招生學校

規章辦法

重要日程

常見問題

簡章查詢與下載

下載專區

統計資料

相關網站連結

536語音查榜

考生作業系統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技優甄審作業系統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103聯合甄選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04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作業系統使用說明

1. 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之網路報名、資格審查結果查詢、繳款帳號查詢及網路登記志願序均採網路作業方式辦理；考生須依簡章規定時間登入技優保送作業系統，在線上完成資料登錄及確定送出，並從系統列印相關表件，以辦理技優保送之資格審查、報名及網路登記志願序作業。
2.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訂於104年1月12日(星期一)10:00正式上線，請考生特別留意。(各系統開放時間請參閱注意事項)
3. 請考生事先詳閱招生簡章及操作參考手冊。
4. 各系統練習版均使用預設通行資料，身分證號：A123456789、出生年月日：840101及通行碼：ABCD1234，僅供考生練習之用；所有練習過程之操作資料均不予儲存。考生仍須於各系統正式開放使用時，於規定時限內，依規定方式完成各項作業。

104學年度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對象	注意事項
報名系統 練習版 由此登入 開放時間： 103.12.18-104.1.5	欲參加本學年度技優保送入學招生之所有考生	1. 考生須以通行碼登入本系統登錄報名資格(含基本資料及競賽證照資料)；在確定送出後，由系統列印申請表，連同相關證明文件，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審查。 ※系統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或重新登錄報名資格。 2. 未登錄或未繳寄資格審查文件者，視同放棄參加本學年度技優保送入學招生，考生不得異議。 3. 本系統開放時間：104.1.12(星期一)10:00起至104.1.15(星期四)17:00止。 請注意最後一日僅開放至17:00 ，系統關閉後，僅提供收件查詢功能【列印功能保留至104.1.15(星期四)24:00止】。 ※【 操作參考手冊 】下載。
資格審查結果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及成績排名查詢	參加資格審查之所有考生	1. 104.1.21(星期三)10:00起開放查詢。 2. 資格審查結果複查及成績排名複查至104.1.22(星期四)12:00前。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練習版 由此登入 開放時間： 103.12.18-104.1.5	通過資格審查之所有考生 (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	1. 本系統開放時間：104.1.21(星期三)10:00起至104.1.23(星期五)24:00止。 請注意報名繳費最後1日【104.1.23(星期五)】15:30之後，不得以郵局匯款繳費(限以ATM轉帳)，避免因郵局隔日處理匯款超過繳費限，而影響報名結果。 2. 繳費2小時後，可再進入系統查詢是否繳費成功。 ※【 操作參考手冊 】下載。

技優保送作業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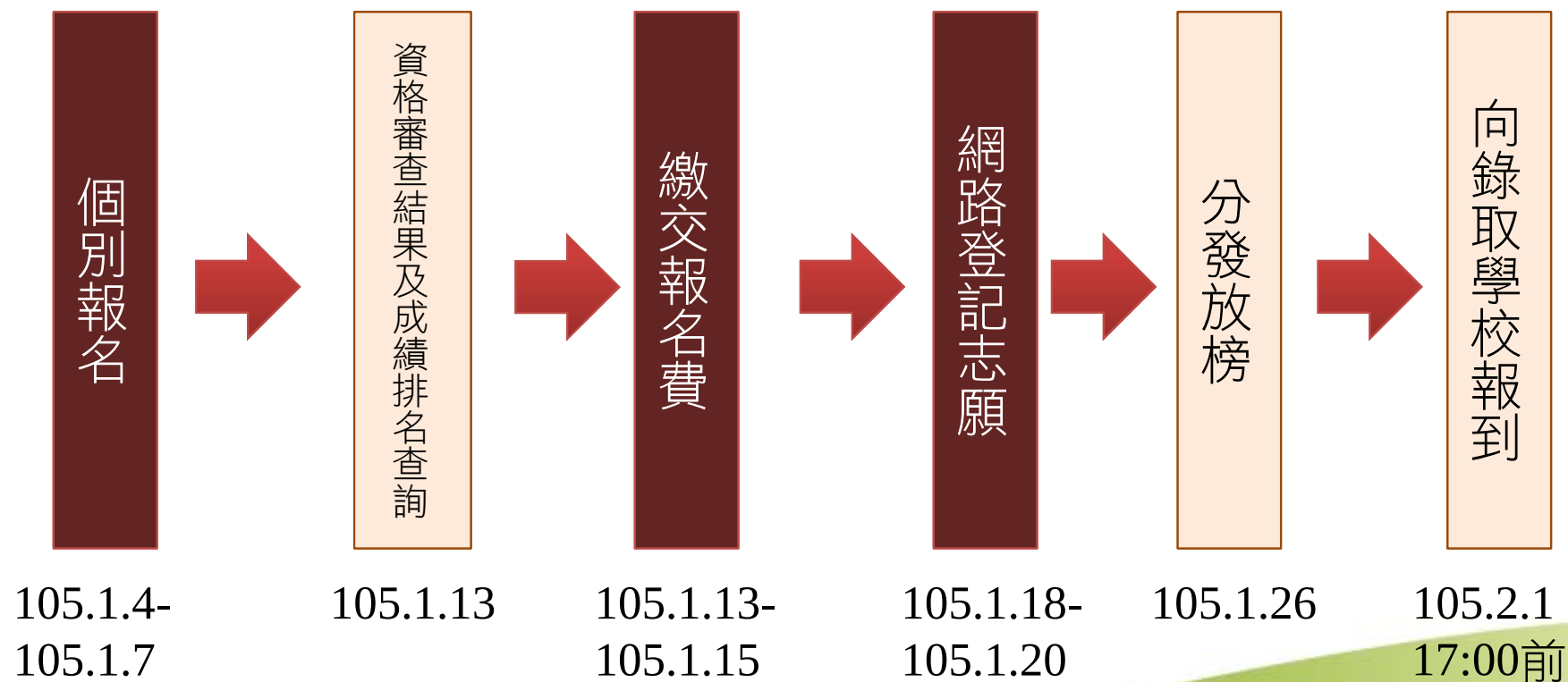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三、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技優保送作業流程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首次登入-登入畫面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首次使用本系統，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2.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請使用已設定之通行碼登入報名。通行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4. 完成「確定送出」，方可列印報名資料及查詢報名狀態。
5. 報名資料輸入及「確定送出」時間：105年1月4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7日(星期四)17:00止，報名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105年1月7日(星期四)僅至17:00止】。
6. 報名表件寄送截止日：105年1月7日(星期四)(郵戳為憑)。
7. 未完成上述作業者，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民國99年1月2日出生，請輸入990102

通行碼：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387318

通行碼已設定，我要報名

報名時間結束，查詢報名狀態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五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5633 EMAIL：enter42@ntu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首次登入-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以下簡稱本會)主辦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以下簡稱本招生)，須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取得並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在辦理招生事務之目的下，進行處理及利用。本會將善盡善良保管人之義務與責任，妥善保管考生個人資料，僅提供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一、 考生資料蒐集與目的

凡報名本招生者，即表示同意授權本會，得將自考生報名參加本招生所取得之個人及其相關成績資料，運用於本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二、 考生資料利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本會在辦理本招生所蒐集之考生資料僅提供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並提供其報名資料及成績予(1)考生本人、(2)考生原高中職就讀學校、(3)其他科技校院或大學入學招生之主辦單位、(4)辦理新生報到或入學資料建置之學校、(5)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6)教育部。

三、 考生資料蒐集之類別

本招生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包含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證號)、性別、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戶情形、電子信箱、通訊地址、聯絡電話、手機號碼、緊急聯絡人姓名、緊急聯絡人電話、高中職入學年、畢(肄)業學校、畢(肄)業學制、學校型態、畢(肄)業科組別、畢(肄)業年月、競賽或證照名稱、競賽或證照職種(類)、獲獎或發證照日期、競賽優勝名次或證照等級等。

四、 考生資料儲存及保管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本會考生個人資料保存時間，為自本招生之學年度起算6個學年度，並於時間屆滿後銷毀。

五、 考生資料權利行使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除非有其他法令限制，考生可就個人的資料享有(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等權利。但考生請求權利行使，不得影響本招生有關資料審查、成績計算、排名、篩選及分發結果等相關工作。

本會聯絡電話：02-27725333

本會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六、 考生權益

若考生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會，本會將不受理考生報名本入學招生，且視同考生放棄參加本招生。

☒ 同意提供本人之個人資料予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作為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

進行設定通行碼

不同意，回登入畫面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首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2.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3.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設定通行碼

考生姓名： 須與報名資料一致，送出後不得更改；無法繕打之罕見字以半型*取代。

身分證號： 以半型英數輸入，送出後不得更改，請仔細填寫；外籍人士請填居留證統一證號。

出生年月日： 請輸入民國年月日，例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電子信箱：
請填寫正確。無電子信箱請輸入@，限輸入2組以；隔開。

請設定通行碼： 通行碼長度為8~12個字元，須包含英文(大小寫不限)及數字。

再輸入一次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740029

※如非法使用其他考生個人資料，登入本系統設定通行碼，致使其他考生權益受損，情節重大者移送司法單位審理。

※請注意：通行碼僅允許設定1次，一旦送出即不得更改，資料確認無誤後請送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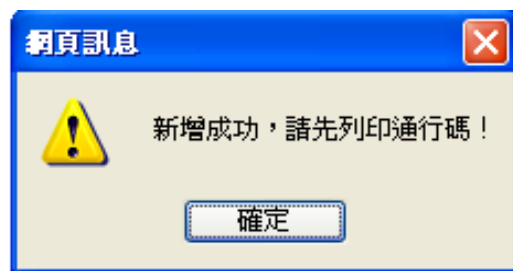
※通行碼送出後請先列印或儲存，並務必妥善保存；遺失限補發1次，請向本委員會提出書面申請。

送出通行碼

清除重設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首次登入-通行碼設定成功
- 列印通行碼留存



技專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

保送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注意事項

- 通行碼設定及列印功能限報名考生第1次登入使用。
- 已完成通行碼設定及列印之考生，請「回登入畫面」重新登入報名。
-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列印通行碼留存

回登入畫面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登入畫面

注意事項	
1.	首次使用本系統，請先點選「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2.	請考生務必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3.	請使用已設定之通行碼登入報名。通行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4.	完成「確定送出」，方可列印報名資料及查詢報名狀態。
5.	報名資料輸入及「確定送出」時間：105年1月4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7日(星期四)17:00止，報名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105年1月7日(星期四)僅至17:00止】。
6.	報名表件寄送截止日：105年1月7日(星期四)(郵戳為憑)。
7.	未完成上述作業者，視同放棄報名本招生。

第一次登入，設定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民國99年1月2日出生，請輸入990102
通行碼：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通行碼已設定，我要報名 報名時間結束，查詢報名狀態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閱讀注意事項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報名程序： 1. 設定通行碼 2. 閱讀注意事項 3. 輸入報名資料 4. 確定送出作業 5. 列印審查資料 6. 查詢收件狀態

注意事項

1. **報名系統開放時間：105年1月4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7日(星期四)17:00止**，報名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僅至17:00止)。
2. 符合報名資格者，除可選擇「**不限類別**」報名外，其他可報名之招生類別中**至多選擇1個招生類別**報名。
3. **網路報名資料在未確定送出前，報名資料可修改並暫存；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行更改報考類別，僅允許上網確定送出1次，請務必審慎考慮欲報考之類別後，再確定送出。**
4. 僅報名「不限類別」之所有考生一律免繳報名費，有報名其他招生類別之報名費為新臺幣200元整，低收入戶考生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新臺幣140元整。
5.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報名或雖有上網報名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報名**，考生不得異議。
6. 考生登錄本委員會網站時，皆須輸入個人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方能進行資格及成績查詢、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登記志願等相關作業，請妥善保存通行碼以維護並保障個人權益。
7. 確定送出後，請務必在**105年1月7日(星期四)**前將報名資料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否則視同放棄報名資格。

☒ 我已詳閱招生簡章及以上注意事項。

進行報名

放棄離開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考生獲獎和報名資料登錄

報名程序： 1. 設定通行碼 2. 閱讀注意事項 3. 輸入報名資料 4. 確定送出作業 5. 列印審查資料 6. 查詢收件狀態

獲獎資料	
獲獎項目：	國際技能競賽 ▼ ※同時符合多項保送資格者，限選擇1項報名。 ※報到時繳驗正本，若報到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競賽優勝名次：	第1名 ▼
職種(類)名稱：	電子 ▼
獲獎日期：	民國 103 ▼ 年 04 ▼ 月 01 ▼ 日 ※請注意！94年(含)以前獲獎資料請先傳真本會並電話確認後，方可確定送出！
報名資格：	應屆畢(結)業生 ▼ 高中職入學年： 102 ▼ 年9月 畢業年月：民國 105 ▼ 年 06 ▼ 月

報名項目	
報名招生類別(擇一點選)：	☒ 同時報名保送類別及不限類別(不分系菁英班志願) ☐ 僅報名保送類別(放棄不分系菁英班志願) ☐ 僅報名不限類別(不分系菁英班志願，放棄保送類別)
請選擇保送類別：	-- ▼

基本資料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電子信箱：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報名資料暫存

網頁訊息



暫存成功。提醒您，尚未完成確定送出！

確定

繳費註記：
☒ 一般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戶者，減免30%報名費，繳交證明文件影本方式說明請詳閱招生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

聯絡電話：

例: 02-27721234

※請務必填寫可聯絡到的電話，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例: 0935123456

※請務必填寫本人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所需，範例：0935123456。

緊急聯絡人：

※若您的聯絡人姓名為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例如：林王民佑，則輸入林*佑。

緊急聯絡人電話：

(緊急事件發生時可聯絡)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範例：0935123456。

畢(結)業學校：

※請先選擇畢業學校縣市，再點選畢業學校。

學校型態：

※例如：國立臺中家商會計事務科請點選「高職」；復華高中綜合高中部請點選「綜合高中」；明德高中商業經營科請點選「高中」。

畢(結)業科組別：

※請先選擇「學校型態」後，再選「畢(結)業科組別」。

學制：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776264

暫存資料

離開報名系統

我要確定送出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報名資料確定送出

繳費註記：	☒ 一般生 ☐ 低收入戶 ☐ 中低收入戶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30%報名費，繳交證明文件影本方式說明請詳閱招生簡章。
郵遞區號：	
通訊地址：	※門牌號碼請以阿拉伯數字半形小寫填寫，請填寫完整地址，如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若您的住址有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
聯絡電話：	例: 02-27721234 ※請務必填寫可聯絡到的電話，以備緊急所需，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
手機號碼：	例: 0935123456 ※請務必填寫本人手機號碼，若無手機，則填寫可聯絡到的手機號碼，以備緊急所需，範例： 0935123456。
緊急聯絡人：	※若您的聯絡人姓名為無法繕打之罕見字，在電腦上無法正常顯示，請以半型*代替，並下載填寫造字申請表，連同報名表寄回本委員會處理，例如：林王民佑，則輸入林*佑。
緊急聯絡人電話：	(緊急事件發生時可聯絡) ※如無住宅電話，可填寫手機電話號碼，範例：0935123456。
畢(結)業學校：	 ※請先選擇畢業學校縣市，再點選畢業學校。
學校型態：	 ※例如：國立臺中家商會計事務科請點選「高職」；復華高中綜合高中部請點選「綜合高中」；明德高中商業經營科請點選「高中」。
畢(結)業科組別：	 ※請先選擇「學校型態」後，再選「畢(結)業科組別」。
學制：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暫存資料 離開報名系統 我要確定送出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確認登錄資料進行確定送出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注意事項

1.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確定送出」開放時間：105.1.4(星期一)10:00起至105.1.7(星期四)17:00止。
2. 提醒您！確定送出後，須在105.1.7(星期四)前將報名資料以快遞或限時掛號郵寄至本委員會審查，否則視同放棄報名資格。
3. 以下是您所輸入的報名資料，請依序檢查。
4. 「確定送出」後將做為資格審查查驗及等第評定使用。

獲獎資料(請備妥書面文件逐一核對)

獲獎項目：	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名稱：	電子
競賽優勝名次：	第1名	獲獎年度：	民國103年 04月 01日
入學年月：	民國102年 09月	畢業年月：	民國105年 06月

報考類別

報名招生類別：	同時報名保送類別及不限類別(菁英班志願)	保送類別：	25-電子
---------	----------------------	-------	-------

基本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考生姓名：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郵遞區號：		繳費註記：	
通訊地址：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畢(結)業學校：		學制：	
修業類別：		報名資格：	
畢(結)業科組別：			

回上一頁進行修改

請輸入通行碼：

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僅限1次，為確保您的權益，請再次核對以上資料。不修改請按「確定送出」。若要修改請按「回上一頁進行修改」。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確定作業完成-列印考生資料表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考生姓名：

繳費註記：

報名招生類別：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獲獎項目：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電子

名次：第1名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尺寸信封袋，並列印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繳寄資料及親自簽名。
2. 報名資料須於105年1月7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掛寄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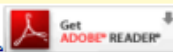
報表列印

自行留存	報名完成確認單	考生完成報名作業後，請務必下載並列印「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自行留存，以備查驗。嗣後考生對報名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黏貼於B4尺寸信封	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黏貼於B4尺寸信封製作「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袋」。
必繳	考生報名表	1.報名表須由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必繳	學歷(力)證明文件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蓋有104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六。
必繳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	須黏貼獲獎證明影本，同時符合多項保送資格者，限選擇1項報名；報到時繳驗正本，若報到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選繳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30%報名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應分別繳交其所屬縣(市)政府或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所繳證明文件應內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所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
選繳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離開報名系統

查詢報名狀態

下載PDF閱讀軟體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完成報名確認單 (自行留存)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

考生姓名： 

身分證號： 

驗證條碼：



E0335

獲獎日期： 103年04月01日

競賽項目： 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 電子

名次： 第1名

報名招生類別：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注意事項：

1. 本確認單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個別報名考生對報名提出疑義，應檢附本確認單，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考生簽名： _____ (請親自簽名)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B4尺寸信封上

※請將此頁黏貼於B4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05年1月7日(星期四)止(郵戳為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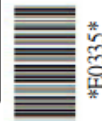
【四技二專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考生姓名：	聯絡電話(考生自行填寫)：
地 址：	
報名招生類別：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檢附資料，請於 ☐ 勾選，並依序由上而下裝釘(或用長尾夾夾妥)，平放置入信封內 (說明：★為必繳資料，▲為需繳交者才須繳交)	
☐ ★考生報名表(1.須由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	
☐ ★學歷(力)證明文件	
☐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非清寒證明)	
☐ ▲造字申請表	
☐ ▲更改姓名後之戶籍謄本(競賽獎狀上的姓名與現在身分證上的姓名不一樣的才須繳交)	
收件單位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收	
105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08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五樓)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網址： http://enter42.jctv.ntut.edu.tw	

限時掛號

郵票黏貼處

考生簽名確認欄

→ 此處朝信封封口黏貼



※請將此頁黏貼於B4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05年1月7日(星期四)止(郵戳為憑)]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考生報名表(寄本委員會)



E0335

- 考生報名表
- 黏上相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考生簽名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通訊地址			
電子信箱			
緊急聯絡人		緊急聯絡人電話	
學校名稱		學制	日間部
修業類別		畢業(業)科別	
考生身分	應屆畢(結)業生，入學年月為民國102年09月		
技藝技能競賽項目	國際技能競賽	名次	第1名
職類(種)	電子	獲獎日期	103年04月01日
報名類別代碼及名稱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考生請黏貼最近脫帽2吋相片

身分證 正面 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 反面 影本黏貼處

本人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資料皆正確無誤，且已確實瞭解隱私權保護政策聲明，並同意授權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作為辦理招生相關工作目的使用；若資料有誤以致影響個人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

考生簽名：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B0335

學歷(力)證明文件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學歷(力)證明文件 (寄本委員會)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號	
------	--	-------	--	------	--

證明文件黏貼處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蓋有104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影本；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六。
(證明文件影本超出黏貼範圍時，請縮印或折疊)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E0335

🎖 獲獎證明黏貼表 - 貼上獲獎證明影本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寄本委員會）

考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號	
競賽展覽項目	國際技能競賽			名次	第1名
職種(類)	電子			獲獎日期	103年04月01日

以下為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處

請依確定送出之獲獎資料，黏貼證明影本，送本委員會審查
(證明文件影本超出黏貼範圍時，請縮印或摺疊)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繳寄報名資料，並上網查詢報名狀態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考生姓名：

繳費註記：

報名招生類別：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獲獎項目：國際技能競賽

職種(類)：電子

名次：第1名

注意事項

1. 考生請先列印「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B4尺寸信封袋，並列印下列報名資料依序裝袋，且於封面勾選繳寄資料及親自簽名。
2. 報名資料須於105年1月7日(星期四)前以快遞或限掛寄至本委員會審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報表列印

自行留存	報名完成確認單	考生完成報名作業後，請務必下載並列印「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自行留存，以備查驗。嗣後考生對報名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完成技優保送入學報名確認單」，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列印黏貼於B4尺寸信封	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黏貼於B4尺寸信封製作「技優保送報名專用信封袋」。
必繳	考生報名表	1.報名表須由考生親自簽名。2.貼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必繳	學歷(力)證明文件	應屆畢業生請繳交蓋有104學年度第一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畢業生請繳交畢業證書影本；同等學力證明應繳文件請參考本簡章附錄六。
必繳	技藝技能優良獲獎證明影本黏貼表	須黏貼獲獎證明影本，同時符合多項保送資格者，限選擇1項報名；報到時繳驗正本，若報到時發現報名資料內容或證件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
選繳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影本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30%報名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應分別繳交其所屬縣(市)政府或授權之鄉(鎮、市、區)公所所開具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所繳證明文件應內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且在報名截止日前仍有效。所繳證明文件，若未含考生姓名或身分證統一編號者，應加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影本。
選繳	造字申請表	無法繕打之罕見字請填寫寄回本委員會造字。

離開報名系統

查詢報名狀態

下載PDF閱讀軟體 Adobe Reader



➡ 技優保送報名系統操作說明

◆ 查詢報名狀態

報名程序： 1.設定通行碼 2.閱讀注意事項 3.輸入報名資料 4.確定送出作業 5.列印審查資料 6.查詢收件狀態

注意事項

1. 收件狀況請於寄件1日後上網查詢，收件成功才算完成報名程序。
2. 通過資格審查之考生，於105.1.13(星期三)10:00起至105.1.15(星期五)24:00止繳交報名費，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另須繳交證明文件，經審查通過，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報名費；中低收入戶者，減免30%報名費。

收件狀態查詢結果

考生姓名：		繳費註記：	
報名招生類別：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職種(類)：	電子
獲獎項目：	國際技能競賽	名次：	第1名
收件狀況：	尚未收件		
離開報名系統		考生報名資料列印	

➡ 技優保送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

◆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通過資格審查考生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保送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請輸入您的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99年1月1日出生，請輸入990101

通行碼

驗證碼

759784

請輸入下方數字

進入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系統24小時開放，考生請使用報名時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

*通行碼遺失限補發1次，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 技優保送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

◆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下載臺灣銀行繳費單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保送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考生資料及繳費情形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報考類別：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繳費註記： 繳費情形：未繳費

繳費資訊

入帳行：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004-0451 (銀行代號：004，分行代碼：0451)
繳款帳號：3450
繳款金額：新臺幣 元整
戶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費時間：105.1.13(星期三)10:00起至105.1.15(星期五)24:00止。逾期未完成繳費，視同放棄報名！
注意事項：1.繳款手續費用由考生自行負擔。
2.金融機構上班時間為9:00起至15:30止；ATM轉帳24小時均可繳費。

此繳款帳號僅限您本人使用，不可與他人合併繳費。

有關匯款須注意之事項請詳閱簡章附錄一「報名費繳費方式及匯款注意事項」，繳費完後請務必至本系統查詢是否繳費成功，如因個人因素致繳費未完成而造成無法參加本招生，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繳費方式有下列三種，請考生自行擇一方式辦理：

方式一：持具轉帳功能金融卡(不限本人)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費

方式二：至臺灣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手續費新臺幣10元) [下載臺灣銀行繳費單\(PDF格式\)](#)

方式三：至各金融機構辦理跨行匯款(手續費新臺幣30元~100元，依各金融機構規定)
為確保考生權益，報名繳費最後1日【105年1月15日(星期五)】15:30之後不得以郵局匯款繳費；
【15:30之後，限以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費】，避免因郵局隔日處理匯款超過繳費期限而影響報名結果。

列印本頁

登出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繳費單

繳款帳號每人皆不同

🟡 報名費200元，審核通過之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140元

📦 僅報名「不限類別」
及審核通過之低收入
戶考生免繳報名費

臺灣銀行 虛擬帳號臨櫃代收專用繳費單(代傳票)														
中華民國 105 年 1 月 日														
貸：聯行往來-連線作業-36 連線代收服務										第二聯：繳款人收執聯				
繳款帳號		3	4	5						繳款帳號為 14 碼				
收款單位名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繳款人名稱		姓名： 電話： 手機：			收 迄 戳 記				
繳款金額(元)							新臺幣			整				

➡ 技優保送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

- 查詢繳費情形-繳費2小時後，上網查詢是否繳費成功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繳款帳號查詢及繳款單列印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考生資料及繳費情形

身分證號：		考生姓名：		報考類別：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繳費註記：		繳費情形： 繳費成功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五樓) TEL：02-2772-5333 FAX：02-2773-5633 EMAIL：enter42@nhtc.edu.tw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技優保送登記志願序系統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

限考生
本人使用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器：Internet Explorer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請使用已設定之通行碼登入報名。通行碼遺失時，須向本委員會提出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作業時間至少須30分鐘，若因此造成考生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 不得同時開啟多個瀏覽器重複登入。
3. 網路登記志願序時間為105年1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20日(星期三)17:00止，網路登記志願序期間內系統24小時開放(最後一日僅至17:00止)。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登記志願序，逾期概不受理。
4.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嗣後考生對分發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檢附「登記志願表」，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驗證碼：

952945

如民國99年1月2日出生，請輸入990102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進入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注意事項-請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排名」是否正確

考生姓名：		IP：		保送類別排名/該類別資格審查通過人數：	/ 17	登出
報名招生類別：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不限類別排名/該類別資格審查通過人數：	/ 265			

登記志願程序：

1.登記志願序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05年1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20日(星期三)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本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登記志願-選取加入志願或删除志願

登記志願程序：

1. 登記志願序

2. 確定送出作業

3. 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05年1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20日(星期三)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本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志願暫存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99-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4)-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25-001)-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3名
(25-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5名
(25-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1名
(25-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2名
(25-007)-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25-008)-和春技術學院資訊工程系數位生活科技組--名額:1名
(25-009)-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資工組--名額:1名



往上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往下調整志願順序



已登記之志願序：3 個

志願序1 (99-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志願序2 (25-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志願序3 (25-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1名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登記志願-調整志願順序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05年1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20日(星期三)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本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是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志願暫存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99-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4)-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25-001)-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3名
(25-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5名
(25-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1名
(25-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2名
(25-007)-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25-008)-和春技術學院資訊工程系數位生活科技組-名額:1名
(25-009)-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資工組-名額:1名

已登記之志願序：3 個

志願序1 (99-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志願序2 (25-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志願序3 (25-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1名

➡
加入
志願

⬆
往上
調整
志願
順序

⬇
往下
調整
志願
順序

✖
刪除
志願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暫存志願序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05年1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20日(星期三)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本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志願暫存

志願已暫存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99-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4)-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25-001)-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3名
(25-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5名
(25-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1名
(25-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2名
(25-007)-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25-008)-和春技術學院資訊工程系數位生活科技組-名額:1名
(25-009)-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資工組-名額:1名



加入
志願



往上
調整
志願
順序



往下
調整
志願
順序



刪除
志願

已登記之志願序：3 個

志願序1 (99-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志願序2 (25-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志願序3 (25-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1名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注意事項

1. 請注意！您目前尚未完成技優保送志願確定送出。
2. 請先確認「考生姓名」、「報名招生類別」及「排名」等是否正確無誤。
3. 登記志願期限為105年1月18日(星期一)10:00起至105年1月20日(星期三)17:00止。
4. 登記志願前，請考生先參酌自己成績排名，並詳閱本簡章之各項有關規定，審慎上網登記志願。考生若對某校或某系科(組)、學程沒有就讀意願，請勿登記，避免影響他人入學之機會。
5. 考生登記志願，依其報名招生類別最多以50個志願為限(含「不限類別」之志願)。
6. 分發時先依類別排名順序，再按考生志願序先後分發，若考生同名次，登記同一志願且招生名額不足分發時，採增額錄取方式辦理。
7. 凡於規定時間內未上網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登記志願但僅暫存未確定送出者，即喪失登記資格與分發機會。在未確定送出前，志願皆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8. 本招生管道經分發並獲錄取之考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以同一證件或競賽、展覽獎項參加次一學年度及其以後之四技二專學校及大學校院相關學系技優入學，考生登記志願時應慎重考慮。

志願暫存

我要進行確定送出

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99-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99-004)-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25-001)-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3名
(25-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5名
(25-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1名
(25-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2名
(25-007)-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25-008)-和春技術學院資訊工程系數位生活科技組-名額:1名
(25-009)-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資工組-名額:1名

已登記之志願序：3 個

志願序1 (99-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志願序2 (25-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志願序3 (25-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1名



加入
志願

往上
調整
志願
順序



往下
調整
志願
順序



刪除
志願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進行確定送出登記志願序

(網路登記志願僅限1次，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

登記志願程序：

1. 登記志願序

2. 確定送出作業

3. 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注意事項

1. 志願已暫存；在完成確定送出前，請務必仔細核對下表志願序資料「放棄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及「已登記之志願序」。
2. 確認已登記之志願序完全無誤後，請於最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志願序無誤不再修改)」，完成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
3. 網路登記志願僅限1次，一旦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請自行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留存，以備查驗。
4. 在未完成確定送出前，志願序若須重新修改，請按「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如民國99年1月2日出生，請輸入990102

通行碼：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756888

請輸入左側所看到的數字

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志願序無誤不再修改)

放棄可登記之校系科(組)、學程

志願序

- (99-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 (99-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 (99-004)--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 (25-001)--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3名
- (25-002)--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5名
- (25-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1名
- (25-006)--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2名
- (25-007)--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 (25-008)--和春技術學院資訊工程系數位生活科技組--名額:1名
- (25-009)--國立東華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學士班資工組--名額:1名

已登記之志願序

志願序

- 志願序1 (99-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名額:40名
- 志願序2 (25-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1名
- 志願序3 (25-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1名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完成志願確定送出(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保送類別排名/該類別資格審查通過人數：	/ 17	下載PDF閱讀軟體	登出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不限類別排名/該類別資格審查通過人數：	/ 265	

登記志願程序：

1. 登記志願序
2. 確定送出作業
3. 列印(儲存)登記志願表

注意事項

注意！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確定送出，不得修改。

要離開系統，請按「登出」鍵正常登出。

志願表為分發錄取名單之重要依據，未檢附者，日後不得複查，請考生特別注意。請務必於105年1月20日(星期日)17:00系統關閉前完成登記志願表列印(或下載儲存)；系統關閉後，不再提供列印(或下載儲存)。

委員會定於105年1月26日(星期二)10:00放榜，並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及提供查詢錄取名單。請注意：分發結果委員會不另寄發通知。考生可經由本委員會網站查詢分發結果，報到通知由各錄取學校自行寄發。

列印(或下載儲存)登記志願表

你所確定送出之志願順序如下：

志願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
1	(99-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
2	(25-003)--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3	(25-0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

出現鳳梨寶寶圖樣或「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志願序確定送出，不得修改」字樣，即表示已完成志願序確定送出。

➡ 技優保送考生網路登記志願序系統操作說明

🟡 登記志願表(自行留存)

105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登記志願表

考生姓名：  報名招生類別： 25-電子及99-不限類別

身分證號： A11****86 志願數： 3 個



志願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不分系菁英班-99-003

2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25-003

3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25-004

志願序 校系科(組)、學程名稱(志願代碼)

注意事項：

1. 「登記志願表」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考生對「分發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於下列「考生簽名」處親自簽名後，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名： _____ (請親自簽名)



肆、意見交流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電話：02-2772-5333(代表號)

傳真：02-2773-8881 02-2773-5633

02-2773-1655 02-2773-1722

聯合會網址：<http://www.jctv.ntut.edu.tw>

電子郵件信箱：jctvweb@ntut.edu.tw

四技二專聯合甄選(甄選入學、技優入學)

網址：<http://enter42.jctv.ntut.edu.tw/>

信箱：enter42@ntut.edu.tw

